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七十九輯

沈雲龍主編

黎元洪評傳 沈雲龍著

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沈雲龍先生著

黎元洪評傳

趙恒愚



黎元洪評傳序

黃陂黎故大總統元洪，在清季以篤實謙勞受知於南皮制軍，洊任新軍混成協統領，位亞於統制張彪，而時論獨重黎輕彪。會革命黨人入新軍鼓吹民主，於辛亥八月十九日首義武昌，羣英萃集而難於其帥，以黃陂知兵，負人望，強之爲都督用張其勢，不崇朝而陽夏底定。未幾，荆宜克復，各省相繼響應，因共推爲大都督。三月之間，清社以屋，民國以建，自古鼎革未嘗若是之迅也。追溯其故，雖爲明季遺老所傳播之民族意識及時代革命思潮素所孕育，而黃陂號召擇挂之功，亦不可沒。蓋虎變必先有其性行而後能乘風雲之會，不可以其未預發難之謀而少之也。乃吾黨參預首義諸君子，旣已冠冕而翊戴之，又欲效沐猴之爲，裂冠毀冕，迫使與所謂君憲派者日益親近，以立異於民黨。寢假連接袁世凱鋤戮黨人，斬喪國脈，竟不能忍起義大功之張振武，惜袁氏之手以殺之，遂開毀法亂紀，肆無忌憚之端，利害切身，媒孽者衆，則行爲之失中，勢所必至。究其大體，黃陂以善薩著稱，歷遭帝制、復辟、督軍團、諸變，皆能持以鎮定。冒生命之危，臨大節而不可奪，聲名愈溢，厚福益增。其間以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river.com/shop.php?id=3665>



友爲敵，棄好親仇，殆有激而然，非其自甘戎首也。當同盟會改組爲國民黨時，國父孫中山先生任總理，而薦黎爲協理，一二褊狹之士，通電驅黎，於是紛擾傾軋，相率顛頽，一念之差，禍延邦國，而黃陂亦終以失所憑依，兩任大總統皆不克有爲，徒以首義盛名供他人之犧牲耳。嗚呼！國家之大，億兆之衆，非選賢與能，講信修睦，不足以圖治。必也相見以誠，互導於正，一心一德而躋於成功。稍存矜伐之心，嫉忌之念，則鼎折足覆公餗矣！吾人踴躋海隅，志切救國，每念大陸父老昆弟諸姑姊妹求生不能求死不得之慘狀，輒肝膽爲裂。昔賢有言，是非不明，節義不講，天下所由亂也。大陸洪水猛獸之禍，固由內奸假外寇之力所致，而不明是非，不講節義者，意氣所激，眞理爲蒙，實與有責焉。方今復興之運已兆，民主法治，漸趨進步，學術事業，逐日發展，從亡之士，尤莫不願效忠誠，共謀復國，所願由茲以往，朝野上下，益復開張襟度，捐棄猜疑，凡屬血氣之倫，皆應爲國致力，務求治臻上理，不爲賢者忌諱。沈耘農君黎元洪評傳之作，意在是乎。抑又思之，易乾元用九見羣龍无首吉，羣龍必有其首，而見爲无首，則身爲之首，無取於妨人以自便，此一解也；爲羣龍首，卑以自牧，虛衷求是，自忘其爲首，惟忠於所務，則烏得有亢龍之悔，此又一解也；二解之

義，通於一切人事物理，吉凶禍福，惟所自擇，雖有智力，莫能左右，可不慎歟？耘農君續學之士，斯卷斟酌取材，平允持論，披覽既竟，以爲深合前述之義。自愧忝參首義而無益於當世，又悲夫革命諸君子僇辱死亡，武昌首義之績，晦盲不彰，大陸同胞，尚在水火，而喜君能探治亂之原也，是爲序。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國慶日張知本於行都

黎元洪評傳 目次

趙恆愚先生題簽

張知本先生序

一、開國三傑之由來	一
二、「床下都督」之傳說	六
三、民國初期之寧漢齟齬	一七
四、黎氏「四亡」「五哭」之通電	二八
五、誘殺張振武、方維之失策	三九
六、癸丑前後袁黎關係之微妙	四七
七、卸除鄂督後之北京幽居生活	五八
八、拒封王爵與繼任總統	六四
九、袁氏殂逝後之共和重建	七三
十、武人干政與府院政潮	八六
十一、對德絕交與解散國會	九九
十二、張勦復辟與黎氏去職	一一一

十三、恢復法統之經過	一一一
十四、廢督裁兵之主張	一三〇
十五、黎氏復位後任期之解釋	一三七
十六、黎氏復職一年中之政潮	一四六
十七、逼宮索餉與劫車奪印	一六二
十八、組府失敗與賄選成功	一七七
十九、章炳麟對黎氏之推崇	一九四
二十、黎氏臨終之遺電	一〇五
參考書目	一一〇
校後跋	一一三

上各省代表所舉黃、黎爲正副元帥之決議，則反對者藉口不願隸於漢陽敗將之下，且謂既已推定黎爲大都督矣，奈何又位之以副元帥，殊非特首義元勳之道，因是而有黃、黎相互易位之主張。各省代表爲調停折衷計，復於二十七日重推黎爲大元帥，黃爲副元帥，黎駐武昌，由副元帥代行其職務，黎允接受，而黃仍堅辭如故。至是起義凡三閱月，臨時政府迄未組成，開國之初，人事更易若奕棋，其政象之凌亂可知，而日後黨人之紛爭，即已造因於此矣。

值孫中山先生於十一月初六日自海外歸國抵滬，始打開此一最高問題之僵局，各省代表遂決定於初十日選舉臨時大總統。屆期，到會計有奉、直、魯、豫、晉、陝、蘇、皖、贛、閩、浙、粵、桂、湘、鄂、川、滇十七省代表，每省一票，中山先生得十六票爲臨時大總統。又以是月十三日爲陽曆一月一日，乃決議中華民國紀元，改用陽曆，並派員赴滬，歡迎孫大總統於民國紀元日在南京就職。嗣復修改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增設副總統，原規定中央設置五部，則改爲不定額，實際上擴充爲陸軍、海軍、外交、司法、財政、內務、教育、實業、交通、共九部，並採取總統制，不設內閣總理，稱宋教仁案主責任內閣制，不以爲然，而格於中山先生之主張，莫如之何也！民元壬子一月三日，開臨時副總統選舉會，各省代表

未幾，各省都督府代表聯合會於是月二十五日集議上海，公認武昌爲中央軍政府，黎元洪爲執行中央軍政府任務之大都督，並請以中央軍政府名義委任各省代表所推定之伍廷芳（秩庸），溫宗堯（欽甫）爲外交總副長。於是元洪遣派居正（覺生），陶鳳集至滬，邀請各省代表赴鄂，議組臨時政府，而各省代表復每省留一人在滬，負通訊聯絡之責。十月七日，漢陽失陷，革命軍退守武昌，黃興不自安，引咎走上海。十二日，蘇、浙、鎮、滬聯軍克南京，兩江總督張人駿（安圃）棄城逃，革命聲勢復振。十三日，武漢南北兩軍停戰議和。適赴鄂之各省代表於是日通過雷奮、馬君武（原名和）、王正廷（儒覚）所起草之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二十條，並決議如袁世凱反正，當公舉爲臨時大總統，而各省代表留滬者未之悉也。且以武昌方在危急之中，組織臨時政府不容稍緩，乃於十四日集議，決定南京爲臨時政府所在地，選舉黃興爲大元帥，黎元洪爲副元帥，即以大元帥主持組織中華民國臨時政府。滬鄂意見，遂告兩歧，而黃興亦遜謝數四，未遑就也。二十三日，各省代表齊集南京，統一步驟，議舉臨時大總統，已定期矣，忽代表中有自鄂續到者，謂袁世凱所遣代表唐紹儀（少川）道經漢口，將與民軍代表伍廷芳議和於上海，傳言世凱亦志在共和，事遂中止，乃緩選以待之。然對滬

上各省代表所舉黃、黎爲正副元帥之決議，則反對者藉口不願隸於漢陽敗將之下，且謂既已推定黎爲大都督矣，奈何又位之以副元帥，殊非特首義元勳之道，因是而有黃、黎相互易位之主張。各省代表爲調停折衷計，復於二十七日重推黎爲大元帥，黃爲副元帥，黎駐武昌，由副元帥代行其職務，黎允接受，而黃仍堅辭如故。至是起義凡三閱月，臨時政府迄未組成，開國之初，人事更易若奕棋，其政象之凌亂可知，而日後黨人之紛爭，即已造因於此矣。

值孫中山先生於十一月初六日自海外歸國抵滬，始打開此一最高問題之僵局，各省代表遂決定於初十日選舉臨時大總統。屆期，到會計有奉、直、魯、豫、晉、陝、蘇、皖、贛、閩、浙、粵、桂、湘、鄂、川、滇十七省代表，每省一票，中山先生得十六票爲臨時大總統。又以是月十三日爲陽曆一月一日，乃決議中華民國紀元，改用陽曆，並派員赴滬，歡迎孫大總統於民國紀元日在南京就職。嗣復修改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增設副總統，原規定中央設置五部，則改爲不定額，實際上擴充爲陸軍、海軍、外交、司法、財政、內務、教育、實業、交通、共九部，並採取總統制，不設內閣總理，稱宋教仁案主責任內閣制，不以爲然，而格於中山先生之主張，莫如之何也！民元壬子一月三日，開臨時副總統選舉會，各省代表

接納黃興之建議，以十七票一致推選黎元洪膺任。中山先生於是日提出各部人選，任黃興爲陸軍部長，實居內閣之揆席，亦獲同意通過。世所稱孫、黃、黎爲「開國三傑」者，蓋實至而名歸之，非虛譽也。

是月二十八日，臨時參議院成立於南京，以代替各省代表會之職權，是爲民國有中央民意機關之嚆矢。二月十二日，南北和議告成，清帝遜位。中山先生爲履行議和之諾言，次日即向參議院提請辭職，推薦袁世凱繼任。參議院可其請，於十五日重推臨時大總統，世凱以全體一致之十七票當選。二十日，復改選副總統，仍由元洪續任。三月十日，世凱託詞京津兵變，就職北京，而電傳誓詞於南京參議院，亦別開生面之舉也。十一日，經參議院通過，中山先生公布中華民國臨時約法五十六條，改採責任內閣制，始置國務總理，冀以此箝制世凱也！四月一日，中山先生解職，臨時政府北遷。八月，同盟會改稱國民黨。從事國會議員競選，頗佔優勢，益遭世凱之忌。民二癸丑三月二十日，袁遣人刺殺宋教仁於上海。四月八日，國會參衆兩院開幕，議訂憲法，久久無成，政潮迭起，國事益棼。終且以宋案及大借款案引起督軍二次革命之役，孫黃失敗，亡命海外。十月六日，國會選舉正式大總統，經投票

三次，袁世凱始勉強以過半數票獲選。次日，選舉黎元洪爲正式副總統，僅一次投票即達法定票數，蓋兩院議員之厭惡於袁者深矣！未幾，袁竟下令解散國民黨及國會，旋且廢棄臨時約法，頒布所謂新約法，設御用參政院以代中央議會，並提高總統職權，其毀法玩法，背棄共和，不惜自尸於獨夫，敢與全國民意爲敵者有如此！

民五丙辰六月六日，世凱稱帝失敗，憤恚而死，元洪以副總統繼任大總統。八月一日，國會重開，恢復臨時約法。十月三十日，補選副總統，江蘇督軍馮國璋（華甫）當選。民六丁巳七月一日，張勦擁清帝復辟，元洪出公府，避地東交民巷日本使館，通電去職，請國璋代行大總統職務，並令各省出師討賊。事平，遂不再復任。民七戊午十月，北京安福國會選舉徐世昌（菊人）爲大總統。民十一壬戌三月，奉直戰爭，徐辭職，元洪得直系之擁戴，於六月十二日再起暫行大總統職權。明年己未六月十三日，以直魯豫巡閱使曹錕（仲珊）覲覲大位，被逼出京，自是息影津門，不問政事。民十七戊辰六月三日（陰曆四月十六日）病歿，距其生於清同治三年甲子九月十九日（陰曆），得年六十五（1864~1928）。其逝世之後五日，國民政府下令優恤，蓋酬其對國家之勤勞也。

夫元洪固清末一通成路協統耳，與革命黨初無若何深切之淵源，然辛亥武昌啟聲一起，即以鄂軍都督驥騎於中華民國兩國三傑之列，後此十餘年間，且得三任副總統，兩為大總統，殆風雲時會，有以使然，豈如曾湘鄉「不信書，信運氣」之說者非歟！元洪誕生之年，適當太平天國覆亡之時，及其死也，則為國民革命軍北伐底定平津之日。綜其生平，無不與時代動盪有關，是亦民國史上罕見之人物也已！

二、床下都督之傳說

章炳麟（太炎）氏撰大總統黎公碑云：「公諱元洪，字宋卿，湖北黃陂人也。考諱朝相，清世以游擊隸北洋練軍。公習乘水師，勸學為諸生冠，役於海軍七年。光緒二十年，清與日本戰威海，公以庚甲管輪自廣州赴之。船艦不任戰，遂陷，長官乘小艇逃。公憤甚，赴海，水及頸者數矣！卒泅歸大連岸。同行者十二人，存四耳！」署兩江總督事張之洞聞公材，召修江寧，江陰礮臺，皆堅精中法程。之洞遺督湖廣，公從。與德意志人某教練湖北新軍。三赴日本考察軍務，歸充湖北護軍馬隊長，前鋒統帶，撫第二鎮鐵統，兼本鎮協統，尋以懷制罷。

續。以二十一混成協統領兼管馬步工輜各隊，假陸軍協都統銜，並提調兵工鋼藥兩廠，監督武中學堂，會辦陸軍特別學堂，統楚字兵船六，湖字雷艇四，凡兩主大操，指揮中度，聲籍甚。治軍嚴仁，不濫費軍需一錢，有餘，即以逮士卒。故所部軍裝整振，絕于他軍。平居臥起，皆準軍號，不妄先後，夜必宿軍中，雖遇歲時不移。數士對至，唯恐不盡其才，尤敬士大夫，一方歸心焉。……此爲元洪家世及仕清經歷之可資參考者。觀其早歲治軍有方，撫教士卒有恩，則異日克享大名，世人咸欽雅望，其成就又似非偶然倖致矣。

方張之洞（香濤）之督鄂也，以興學練兵爲急務，先後創設書院及文武學堂，培植人才至夥，而革命種子之孕育，亦造端於此。其著者若黃興之出身兩湖書院，宋教仁之出身文普通學堂，吳祿貞（凌卿）之出身武備學堂，皆兩湖之翹楚，革命之菁英也。而之洞保送赴日本歐洲及自費留學之鄒魯學生，參預革命行列者尤衆。至武昌舉義之各軍中志士，則又多爲湖北陸軍特別學堂之學生。其間光緒三十年甲辰五月，呂大森（槐庭）、曹亞伯、胡瑛（經武）、宋教仁、時功鑑（伯翔）、孫武（堯卿）、王漢（竹菴）、田桐（梓琴）等組織科學補習所以爲革命機關開始，自是遞演而爲日知會、羣治學社、振武學社、文學社等團體，名稱雖異，實一脈相

承；其他別張一軍者，則有光緒三十三年丁未三月，焦達峯（魏蓀）、居正、劉公（仲文）、劉英（丹青）等在東京組織之共進會，爲同盟會之外府，於宣統元年己酉派員回鄂，與文學社同樹其勢力於軍中，漸相韻頑。基礎既立，聲氣益廣。況武漢地居長江中游，爲南北關鍵，一旦搖動，四方瓦解，故辛亥振臂一呼，清社以墨，此必然之勢也。

先是光緒三十一年乙巳六月同盟會成立後，革命黨人屢謀於邊隅起事，而事無一成。宋教仁遂倡革命三策之說：上策主聯絡北方軍隊，以東三省爲後援，一舉而佔北京，爲中央革命，然運動不易；其次則在長江各省，同時大舉，設立政府，然後北伐，當能克奏膚功；若僅專力邊隅之地，經略不遠，是爲下策。黨人以其與中山先生意旨相左也，未予置信。迨「三·二九」之役失敗，始知長江革命之重要。因是乃有同盟會中部總會之組織。辛亥閏六月成立於上海，設五總務幹事，宋教仁、陳其美（英士）、譚人鳳（石屏）、楊譖笙（原名兆鑑）、潘祖泰（初任）任之。寧、皖、湘、鄂各地分會，則由章梓（木良）、范光啓（鶴仙）、焦達峯、居正分別主持。其時湖北革命運動，已屆成熟，急謀起義，初議以共進會總理劉公爲都督，劉英副之。至是得同盟會中部總會之策動，滙合文學社與共進會而爲一，混除意見，融洽無

間，更推文學社社長蔣翊武（伯龍）為革命軍臨時總司令，孫武為參謀長，並定期八月十五日中秋大舉。嗣以駐南湖砲兵第八標（團）發生變故，軍中戒備甚嚴，臨時易期十八夜起事，而翊武因充任新軍第四十一標三營正目，隨隊出防岳州未返，孫武以趕製炸彈於十七日受傷，爆聲震戶外，事洩，機關破獲，黨員名冊被搜，人人自危。鄧普瑞激復遠彭楚藩（青雲）、劉堯漸（名復基）、楊宏勝（益三）三志士駢戮之，愈激衆怒，其他各營隊中被捕者，又先後達數十人，時迫事急，乃由工程第八營左隊熊秉坤（載乾）鳴放第一槍開始，於是第十五協之二十九、三十兩標；第十六協之三十一、三十二兩標（留守之一部份）；混成協之第四十二標及馬砲工轍各營官兵，堅陸軍中小學堂，測繪學堂學生，均連起響應，而揭開武昌首義之序幕焉。

惟元洪之被推為都督也，近人著述若文砥（公直）之中華革命史，鄒魯（海濱）之中國國民黨史稿，每謂其為黨人從廁所床下搜索得之，胡漢民（展堂）於自傳中直譏之為「床下都督」，揆諸事實，有不盡然者。如章撰黎公碑云：「八月十九夕，武昌革命軍起，瑞徵與鐵統張彭挺身走，乃推公為中華民國軍政府鄂軍大都督。初，自黃花岡之難，中國同盟會衰矣！其在

江漢，共進會最盛，次有日知、文學諸會，各有名字與其所交關軍士，力均，不能相聽下，謀帥無適任者，以公善拊御，皆屬意公。繼定三月矣，陰爲文告署檢，稱大都督黎，未以告也。兵起，促公詣諮議局就選。其日，清兵返，市門啓，時瑞激亡已逾日矣。瑞激始謂小寇難起易定，故走江上兵艦待其變，聞公出，乃去。軍府初立，綱紀未具，將校入謁，語人異端，不合，抵掌捶書案，然皆以公厚重知兵，無敢輕動搖者，故軍政雖紛，紀律未嘗亂，南方諸革命軍嘗更起迭仆，及是竟以集事，由公鎮之也。……太炎與元洪交親，自多從撫揚處着筆，但有關元洪出處，與實際情形，甚相吻合，非曲爲掩飾也。

其言之較爲詳盡者，則如張難先著湖北革命知之錄所云：「八月二十日上午，衆人以全城光復，乃集閱馬廠諮詢局，商組軍政府及推舉都督。時預定之都督劉公隔絕在漢（漢口尙未收復），孫武炸傷；總司令蔣翊武出亡；副都督劉英遠在京山，詹大悲、胡瑛在獄；居正、黃興、譚人鳳、宋教仁俱在港汊；楊時傑在京；各軍領袖，僉以資望淺，謙讓未遑，會卒不得人選。省議員劉慶藻（孝臣）曰：『統領黎元洪現在城內，若合選，當導覽之。』衆贊成，蔡濟民率少數同志，偕劉往。先是馬榮，湯啓發巡街至黎宅，見伏役擔三皮箱出，疑爲匪，詣

之，稱奉黎統領命來取。問統領何在，不敢答，迫詢，始允導至黃土坡劉宅，指黎所在。黎聞嘈雜聲，避入房中，馬、湯力想出見，黎叱而出曰：「余帶兵十餘年，自問待汝等不薄，何與余爲難也？」衆曰：「吾等無惡意，請統領出，主持大計。」黎曰：「汝革命黨人人材濟濟，要余何用？」馬榮曰：「時急矣！模稜恐不便，惟統領思之。」黎曰：「汝等欲余何爲？」衆曰：「楚望台乃吾輩集合處，請統領往商之。」黎曰：「楚望台有何人主持？」衆以舊推吳兆麟對。黎曰：「渠一人足矣，無需乎吾。」衆不聽，閻龍亦至，擁之至楚望台。兆麟聞黎統領至，命士兵站隊，舉槍致敬。黎衣灰呢夾袍，愁容滿面，兆麟趨謁，黎曰：「汝等事情鬧大了，如何得了？」當時一砲兵高呼曰：「請統領下令作戰，旁一人請黎勿允，砲兵拔刀斫之，黎以身翼蔽曰：「此吾執事官王安瀾也！」李翊東爲之解曰：「此地下命令不便，請統領到諮議局，衆聽之。」適蔡濟民、劉慶藻覓衆者至，於是同擁黎至諮議局，衆高呼舉爲都督，時午後一時四十分也。當擁黎登樓，諮議局廳長湯化龍，由趙思梅、陳嘉覺得，即召集副廳長張國溶、夏壽康、議員阮毓崧、劉慶藻、胡瑞霖等及同志開會，推舉都督，衆一致舉黎。黎堅不承認，胡瑞霖、李國鏞、吳兆麟等勸之；張振武、李翊東、蔡濟民等迫之；朱樹烈並舉刀自殺血灑滿座以威之；黎屹不爲。

動。翊東乃持一預寫之安民
狀曰：「余代爲書，豈能否
棄亦無可如何也。」又云：
甘績熙、陳磊等連日勸慰，
不要如此激烈，我決心與公
士兵顧剪者聽，明日我剪士
下午，在都督府召開軍事會。
今日上午，猶未決心，此故
計成敗利鈍，與諸君共生死。
一度欲自殺。以防謠謠，不
蒙服官久，雅不願問革命黨
始解決一大問題矣！」張字
瑛同時下獄，先獲釋，瑛判

酉十一月由商務印行，較爲晚出，搜羅史料，周諮博訪，間有採諸曹亞伯著武昌革命真史者，其言宣可信也。

又按胡祖舜（依漢）著武昌開國實錄，謂元洪「爲人有謹厚之稱，平素頗得軍心，職位雖在第八鎮統制張彪之下，而聲譽則遠過之。戴黎之舉，良非偶然。蔣翊武、萬廸麻、劉九德等一度在洪山秘密議及，蔣曾舉以告鄧玉麟、胡祖舜等，但無決定，同志知者少，黎更茫茫然也！」居正著辛亥劄記云：「革命在秘密時代，曾推舉劉仲文（公）爲都督，劉英副之，亦有議及黎元洪者。及倡義時，仲文尙在漢口避匿未出，衆望所推之黃克強未到鄂，各軍將校，又以資望淺，且均不能相下，武昌一夕光復，而主帥之位尤懸。翌日（八月二十日）天將曙時，衆紛紛圍集楚望台坡下，見元洪着米色長袍，立於其中，神色驚惶。李翊東詰之曰：統領何至此耶？有謂劉慶藻引導蔡濟民率兵至黎寓，自其室中挾出者，有謂馬榮自其床下挾出者，又有謂自參謀家挾出者，僉卒間傳說不一。然元洪本非革命黨，確係受逼而出。……」胡、居均爲直接參預武昌起義運動之人，其紀敍非僅得之傳聞者可比，而胥謂未起義前即有議及推黎爲都督者，益可證章撰黎公碑之有據也。黎允就都督後，於八月二十九日致函青海

軍提督薩鎮冰，勸其與革命軍採一致行動。薩爲元洪肄業天津水師學堂機械科之受業師，時正率楚有、楚同等十餘艦艇援鄂，其函有云：「洪當武昌變起之時，所部各軍，均已出防，空營獨守，束手無策。然軍驅逐瑞澂出城後，卽率隊來洪營，合圍搜索，洪換便衣，避匿軍後，當被索執，責以大義。其時槍砲環列，萬一不從，立卽身首異處，洪紙得權爲應允。吾師素知洪最謹厚，何敢倉卒出此。雖視事數日，未敢輕動，蓋不知同志究竟若何，團體若何，事機若何，如輕易着手，恐至不可收拾，不能爲漢族雪恥，轉增危害。今已督師八日，萬衆一心，同仇敵愾。昔武王云：紂有臣億萬，情億萬心，予有臣三千，維一心。今則一心之人，何止三萬？而連日各省紛紛之士，大多留學東西各國，各種專門學校，及世代簪纓，各有專長，閱歷極富，並本省官紳人等。故外交着手，各國已認爲交戰團體，確守中立。黨軍亦再無侵外人及私人財產之事。不但在中國歷史上，視爲創見，即各國革命史，亦難有文明若此。可知滿清氣運已衰，不能任用實後，致使聰明才智之士，四方舉集，此又豈洪一人之力所能致哉！」是元洪於當時之「避匿軍後」，亦未嘗諱言，若遂謂由床下搜索而得，頗爲譏轉傳訛，宣傳意味過重，未免有意厚經之矣！居正稱「元洪本非革命黨人，確係受逼而出」

之語，極為平允，誠千古不移之公論。至元洪始拒出任都督之請，繼又應允之，其心理之變遷過程，更不難於致蔣鎮冰書中尋绎得之也！」

顧吾人所不可忽視者，即其時都督府之組織，實為激烈派之革命黨人與溫和派之立憲黨人混合而成，故自諮議局議長湯化龍（濟武）以下，咸參預其間。據胡著《武昌開國實錄》云：「最初由蔡濟民、鄧玉麟、謝石欽、蔡大輔、吳醒漢、高尚志、徐達明、王憲章、陳宏誥等組織謀略處，籌劃並處理一切軍政事宜。二十一日，劉公入府主持機要。二十三日，居正自上海來，蔣翊武自京山返，參預其間。湯化龍則掌民政兼領秘書事，以黎，湯故，舊日軍官佐及政學界附從者日多。其始也，黎雖被舉為都督，諸多顧忌，尚未治事，首義幹部，尤多虛心，但求事之有成，少有成見。都督以下文武職官，多由推舉，制度興廢，悉從衆議。二十四日，謀略處改為參謀部，以楊開甲為部長，楊璽章、吳兆麟副之。孫武長軍務，蔡紹忠副之，孫因傷未能任事，推張振武為副部長代行之。旋又成立軍令部，以杜錫鈞為部長，首義幹部潘公復、李春萱、馬曉雲、蔡漢卿、熊秉坤、黃元吉、方興、錢芝生、趙士龍、李炯東、徐萬年、邢伯謙、陳渠、胡祖舜等，悉憑個人熱心興趣以執役，以一人而兼辦數事者有

之，以數人而合辦一事者有之。二十六日，軍政府召集會議，議決職官薪給，自都督以下，每人月支洋二十元，軍隊餉章另定之。同時由居正等提議，議訂軍政府暫行條例，計六章二十四條：軍令、軍務、參謀三部仍舊，民政部更為政事部，內設外交、內務、財政、司法、交通、文書、編制七局，以夏壽康、張海若、胡瑞霖、阮鏡崧、劉慶藻、石山徵、舒慶鑑、黃中凱、沈維周等為正副局長，首義幹部，少有預焉！九月四日，復開會議，政事部廢，文書局隸軍政府秘書處，外交、內務、理財、司法、交通、編制六局，一律正名為部，併與軍令、參謀、軍務三部，直隸軍政府都督之下。』其各部人選，則公推馮灝（哲夫）為內務部長，周之瀚（騰程）副之。胡瑛為外交部長，楊繼垣副之。胡瑞霖為理財部長，陶德龐副之。旋有人持異議，改由李作棟（春萱）、潘祖裕（懷之）分任。湯化龍（濟武）為編制部長，張國溶（海若）副之。熊繼貞為交通部長，傅立相副之。張知本（懷九）為司法部長，彭漢達（述光）副之。其後內務部建議增設教育、實業兩部，以查光佛（靜生）、李四光（仲揆）為部長，蘇成章（斐然）、牟鴻勛（猷宣）副之。和議成後，部改為司。並設一總監察部，以劉公為部長，曾尙武（子敷）副之。秘書事務，初推楊玉如為秘書長，後由饒漢祥（密僧）繼任。陳壽熙、李廉方

、李基鴻、王世杰、瞿灝、劉鍾秀、覃振、郭泰祺等，先後任秘書。蓋當會草創之際，革命派之領導者多亡匿，乃利用黎之聲望擁爲都督，諮議局議員咸表贊同，故最初之軍民兩政，即由元洪及湯化龍分任，而湯亦援引立憲派人以爲助，彼此固無分畛域也。迨軍政府暫行條例公布，規模初具，漸起爭議，甚且於規定組織之外，增設機構，藉酬有功，立憲派人遂知機而退，稍稍引去，然贊襄之勞，究不可沒。蓋武昌首義及各省光復，立憲派人不僅曾盡其推挽之力；即開國初期之各省代表會，南京參議院，臨時政府各部長人選，乃至南北議和幕後之折衝，亦多有立憲派人參加，此固歷史事實之信而有徵者。

三、民國初期之寧、漢齟齬

章炳麟於武昌之起義也，嘗評論之，謂：「同盟會有倡始布置之功，而共進會有實行發難之功。姑以奕齡，布全局與白黑相殺，在奕中有相等之重要。布局，同盟會也；相殺，共進會也。……武昌立政府後，元洪爲首，同盟會則以中山爲首。國之元首，有相爭之局，故行共和制以均衡權力，乃舉中山爲總統，元洪副之。此固不得不然之勢，而事前籌備實未盡

周密也。」夫事前部署既失於倉卒疏漏，則由是而產生之人事糾紛，乃至引起同盟會之內部分化，造成閻繩之爭，自無可避免焉。張繼（溥泉）於其「五十年歷史的回顧」講演詞及回顧錄，日記中，曾不憚數四言之矣！如謂：

「辛亥革命時，有位孫武先生，他是武漢方面很重要的同志，當時被推爲兩大英雄之一，一位是總理，一位就是孫武先生。武漢起義，的確很出力，發動的前一天，孫武先生不幸被炸彈爆發所傷，不能出來，所以舉義以後，不得已請黎元洪出來當大都督。……有些人把黎元洪說得如何壞，也未免太過。當時誰也不會料到孫武會被炸傷，不能出來。發動後，推舉不出領袖，臨時去找黎元洪出來。黎元洪是過老軍人，對革命本來沒有認識，做了大都督，自然也莫名其妙。至於一般人說的從床底下拉出來，這可以不問。我們可以作爲殷鑒的，是臨時找認識不足的人出來負責，總是一件危險的事。孫武既沒有在武漢當領袖，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後，就發生了意見。這種意見的起因，祇是一點很小很小的小事，孫武先生要求做一個陸軍部次長，陸軍部的部長是克強先生。其實那時候並不講什麼人事制度，就是給他一個名義，也沒有什麼關係，可是當時並不會答應他。因這點小事，武漢與南京臨時政府發生

了意見，竟至黎元洪被袁世凱拉攏，武漢大部分同志，另組民社，使革命蒙受重大影響。」

「再有一件人事問題，南京成立革命政府時候，沒有顧到章太炎先生。章先生並不是要做大總統，說來好笑，他祇想做一個國師。國師是什麼？即是明太祖成功以後的劉伯溫。他以劉伯溫自居，本來也應該的。大家沒有留意，以致章太炎先生不快，反過來將黎元洪抬得很高，這種因小事而誤大事的例子，實在不少。」

「政府成立，以一般老官僚任總長，以本黨同志任次長，而忽略武漢起義諸同志如孫武等，以致發生寧漢分離之象。因陶煥卿（成章）光復會之關係，浙江亦與武漢接近，而疎南京。臨時參議院成立，……湖北參議員劉成禺等，時對政府設施，有所非議。」

「得總理同意，改同盟會爲國民黨，以結束一大段革命團體之潔白歷史，是時湖北、浙江一部同志，早已另名民社，由民社而變爲共和黨。太炎爲政客利用，成立統一黨。同盟會已不能統治同志，且誠如太炎所云：「初同盟會著籍者，不過二千人，自南都建立，一日附者率數千。」內容亦等於政黨，時勢所趨，決定改組。」

「民國元年南京革命政府初成立之際，一日，于右任訪克強，適展堂、鈞初在座。克強

曰：你來正好，我們組織政府的人選，大家商議商議。右任提及應注意武漢首義同志，惟當時武漢對克強不好，克強亦厭惡武漢數人，加以孫武到上海態度頗惹人厭，英士更表示反對，竟以各部次長予海外歸國同志，而在武漢首義者，反未顧及，實為一大失策。湯薦銘即在歐洲盜總理皮包之人，克強竟未知，亦任為海軍次長，更招物議。』

綜觀以上所述，可知開國初期寧漢之齷齪，實起於黃興與孫武之以微嫌構隙，而炳麟於留日同盟會時代，即與中山先生不協，故南京臨時政府成立，提倡創組政團以分裂同盟會者，即武與炳麟也。按孫武原名葆仁，字堯卿，光復後，間署搖清，號夢飛，湖北夏口人，少好武，讀書但觀大略，肄業武備學堂時，與吳祿貞，傅慈祥友善。庚子義和團之役，吳、傅潛自日本歸，與唐才常謀起兵，設總機關於漢口，舉武為岳州司令，武方任湖南新軍敎練官，擢岳州武威營管帶。及大通、漢口，新隄相繼敗，乃變姓名，亡兩粵。癸卯，奔母喪，歸鄉養晦。甲辰，加盟科學補習所，負責運動軍隊會議，事洩，走日本，入成城學校習海軍。未三月，日政府下令取締中國留學生，留學生大譁，開會抵制。舉胡瑛為會長，宋教仁為外交長，武為糾察長，力爭無效，乃相與歸國。武返鄂，加入日知會。丙午冬，日知會被封，主

事者多下獄，索武不得，遂籍其家，武乃亡遼陽依祿貞。戊申夏，聞黃興起兵雲南，還海赴香港，欲往助之，至則漁事已覆。復往日本東京，組大森軍事講習會，研究炸彈製造，並與焦達峯等成立共進會，被推為軍務部長。旋秘密返鄂，以遷者索之急，乃赴廣州，改名武。

己酉秋，始於香港入同盟會。庚戌五月歸漢，謀重振旗鼓，會居正、劉公、楊時傑等亦至，積極進行，聲勢益大。辛亥正月，譚人鳳奉統籌部命來鄂，告以廣州將大舉，約兩湖響應。

迨「三·一九」之役失敗，武與居正、楊時傑等謀，決繼起發動，有以武漢四面受敵為慮者，武曰：武漢據有兵工鋼葉兩廠，武器充足，其利一；鐵路國有，全國同情，乘此時機，可得人心，其利二；軍隊、會黨均已運動成熟，一旦發動，各省響應必速，其利三；有此三利，大功可成。故武漢義師一起，全國震盪，而愛新覺羅氏二百六十餘年之統治，卒以顛覆，其收功之速，悉如武言，是武之膽略識見，在革命黨中亦有數之人物也。

武奔走革命十餘年，席不暇暖，備歷艱險，臨期又以炮彈負傷失事機，舉都督以奉元洪，及南都奠立，以首義元勳欲求為陸軍次長而不可得，李廣數奇，人皆惜之。然武之才具資望，非甘於無為者，乃約湖北臨時參議員劉成禺（禹生）、張伯烈等，別組民社，以擁黎為號

政治，持進步主義，以謀國利民福。」是即該社標揭之主旨。其發起人除元洪外，依次列名者有藍天蔚、譚延闔、王正廷、王鴻猷、李登輝、孫武、朱瑞、張振武、吳敬恆、楊曾蔚、劉成禺、項鍾、寧調元、孫發緒、張伯烈、汪彭年、何鑑等。蓋元洪長厚仁柔，易得人心，且以首先起義之人，出任黨魁，於孫、袁之外樹立第三力量，將來掌握政權亦極名正言順也。

會臨時參議院有比國公債之議，議決不足法定人數，復未經三讀，而臨時政府又以財政窘急，將漢冶萍公司向日人抵押五百萬元濟急，亦未經參院公決，即行簽訂，於是湖北議員大譁，攘臂起訴，極言政府擅斷擅行，憤極辭職，立回鄂，策動本省臨時省議會，另組臨時國會，與南京對抗，政府不得已乃將漢冶萍罷押，臨時參議院亦駁斥湖北省議會爲法外舉動，當然無效，而雙方裂痕，由是益顯。谷鍾秀中華民國開國史，對茲事原委有如下之敘述，可資參證：

「參議院成立未及一月，江蘇參議員陳陶怡、楊廷棟、凌文淵等辭職。湖北參議員劉成禺、張伯烈、時功玖等，因借款問題之爭議，亦相繼辭職。嗣湖北臨時省議會，忽發

召，設事務所於上海江西路A字十五號，其規約之總綱第一條，明定爲「本社對於統一共和起另行組織臨時國會之議，以參議院之參議員，非出自民選爲詞，自稱已得十一省回電贊成，是亦民國立法史上之一大波瀾也。當由參議院通電力駁其議。略謂：本院之成，根據於臨時政府組織大綱，現公布之臨時約法，亦載明十個月內，由大總統召集國會。

當此參議院既成立之後，國會成立之先，乃以一省議會名義，輒召集臨時國會，不知何所依據，若不承認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及臨時約法，則已公布之法律，已選出之總統，已組織之臨時政府，皆將無效，民國基礎，於以動搖。且今日以一省議會反對參議院，而召集臨時國會，他日將又有一省議會反對臨時國會，而召集第二臨時國會，起覆紛糾，事權不定，民國前途，將何利賴？方今國基初肇，所賴以維持培植者，端在守法。參議院爲法定機關，萬不可任意破壞。至於參議員，本應依約法選派，規定選派方法，權在各省，或民選，或公派，一惟各省自定，萬不能執民選二字，反對參議員，因之反對參議院，行動法外，破壞國基。湖北省議會提議，實爲不當，應作無效。」

「臨時政府成立以來，無絲毫憑藉，而需用浩繁，日不暇給，軍需八厘公債案，雖經

參議院議決施行，而零星徵集，實難應急。外人因清廷尙嗜恩於北方，恪守局外，亦不肯投資於臨時政府。是時惟一之救濟政策，即商請著名大公司之營產人，將私產押借鉅款，由彼等得款，復以國民名義，轉借於政府。華路公司及招商局，先後抵押，為短期之擔保品，皆無異議，至漢冶萍煤鐵公司抵押之事發覺，而物議紛起。先是盛宣懷以鐵路國有政策，為國人所集矢。武昌起義後，其資產率為所在民軍籍沒。漢冶萍公司，盛之資本居大半，思藉外人庇蔭之，因至日本，與日人協議合辦。日人於數年前已貸款五百萬元於該公司，至是更欲壟斷該公司全權。盛又乘臨時政府之急，而以五百萬元啞之，要其批准，政府諾之，遂由大總統交陸軍總長秘密簽字，而財政總長陳錦濤猶未得與聞也。嗣參議院得悉，提議抵押借款，不交參議院議決，顯背臨時政府組織大綱，即為違反憲法，駁回質問。政府答以漢冶萍由私人與外人合股辦理，難保不節外生枝，旋令取消五百萬元合股之議，仍用私人押借之法，借到二百萬元，轉借政府。參議院認為答復不得要領，漢冶萍是否可用私人押借？所謂私人，究係何人？政府既取消五百萬元合股之議，又轉借二百萬元，係用何種手續？其條件究竟如何？請即日派專員到院，切實

答覆。政府復……派秘書長胡漢民到院陳述，將關於漢冶萍各種文件移交，以便討論。蓋至是政府亦深知反對合辦之風潮不可抗，乘日人交款滯滯之機，遂不負使股東會通過之責任，而漢冶萍公司與日人合辦之議乃作罷。』

可見其時政爭之激烈。而元洪於元年二月十四日致電南京政府，謂：「漢冶萍係鄂贛精華，皆屬民國範圍。」「盛宣懷欲保私產，不惜斷送國權，懸所顧全大局，勿墮奸計。漢冶萍中日合辦之約，決不可允，招商局抵押之議，斷不可行，否則國基未固，人心已離，民國前途，不堪復問矣！」蓋亦堅持反對者也。

同盟會為謀參議院與政府之溝通，混武昌與南京之意見，遂於元年壬子三月三日召開會員大會於南京，公舉中山先生為總理，黃興與黎元洪為協理，以促成團結一致，然徒存形式，並無若何效果。其後，孫武更舉民社與章炳麟之統一黨合，稱共和黨，仍戴元洪為領袖。是年八月，同盟會始合其他小黨，改組為國民黨。二年癸丑四月二十四日，共和、統一、民主三黨合併，改為進步黨，推元洪為理事長，梁啟超、張謇、伍廷芳、孫武、那彥圖、湯化龍、王慶（揖唐）、蒲殿俊、王印川為理事。至是國民、進步兩黨處於對立之形勢，力敵勢均。